

# 张爱玲白玫瑰与红玫瑰论文(大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张爱玲白玫瑰与红玫瑰论文篇一

谈起张爱玲，在书店就找到了她的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细细品味了一番，感觉颇有几分味道。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

这是《红玫瑰与白玫瑰》里面一段脍炙人口的话，看似简单，但细细想过，不由敬佩爱玲来，短短一句话便把尘世间情感的微妙表现得相当精准，从她的字里行间，你能感受到、领悟到某种难以言喻的情愫！

或许振保压抑自己太久了，为了他自己认为对的东西，他活得并不真实中，不自在！而相反地，娇蕊、王世洪、朱先生他们是这样一种人，他们对待爱，完全看自己的心，他们活得真实，爱是一切的主宰！娇蕊嫁给朱先生后，遇见振保时振保问她爱不爱她先生时，她的回答“爱，认真的……爱到底是好的，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爱的……”，这让我看到了娇蕊在爱面前的无所畏惧，更让我觉得振保的懦弱和自私！

振保是矛盾的，懦弱的！他和娇蕊在一起时，他认为一切都极其明白，他们彼此相爱，而且应当爱下去；然而当他们不

在一起时，他想到的时娇蕊是朋友的老婆，和她在一起会受到巨大的社会非议，会毁掉自己的前途！因此，最终为了他自己认为对的东西，他无情地抛弃了娇蕊，更是为了“白玫瑰适合当太太”的缘故，他虽然并不爱鹞，他却把她娶回家！振保为了自己的理想生活，无疑害了娇蕊与鹞，但更值得可怜的是鹞。在鹞的生活里，没有丈夫的爱，甚至于跟丈夫没有只言片语的正常交流；在丈夫坦然去找的时候，她还要可怜地帮着丈夫找藉口，她无疑是可怜的！小说中有这么一段描写：

振保上楼去擦脸，鹞在楼底下开无线电听新闻报告，振保认为这是有益的，也是现代主妇教育的一种，学两句普通话也好，他不知道，鹞听无线电，不过是愿意听见人的声音。

佩服爱玲的写作功力，短短一段话就将鹞的痛苦生活展露无遗，这也无怪鹞喜欢一见人就唠叨个不停了，但让我敬佩的是，这样的老公，鹞也能在人前称赞个不停！生活在这样一个环境中，鹞后来由振保的白玫瑰变成裁缝的终其一生红玫瑰也是可以被理解。但是世间的男人或许都如振保一般，他们能为自己一次又一次的犯错找藉口，却容不下女人一个错误，即使这个错误是由自己直接或间接造成的！知道鹞出轨后，振保的第一反应是责备，却完全没有想过那也有他自己的责任，因为他自始至终都没有尽到丈夫的责任！

振保想道：“我待她不错呀！我不爱她，可是我没有对不起她的土方。我待她不算坏了。东西，大约她知道自己太不行，必须找个比她再的，来安慰她自己。可是我待她这么好，这么好——”

《红玫瑰与白玫瑰》这一出悲剧，归根到底是由于振保的懦弱，他不敢勇敢选择他自己想追求的东西，不敢选择自己的爱，他凡事想到的都是社会的舆论，自己的前途！他想得到全社会的认同，“事奉母亲，谁都没有他那么周到；提拔兄弟，谁都没有他那么经心；办公，谁都没有他那么火爆认

真；待朋友，谁都没有他那么热心，那么义气、克己。”他做的这些门面功夫，只是为了得到社会的认可，并不出自于真心！如果振保能真正勇敢地去面对自己的内心，勇敢作出自己的选择，许多悲剧就能避免了！

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我们也应该勇敢面对内心的独白，在选择的过程，勇敢作出自己的选择，选择自己所爱的，爱自己选择的，唯有这样，我们才能活得真实、自然！

## 张爱玲白玫瑰与红玫瑰论文篇二

前不久看了张爱玲的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每每读张爱玲的小说，总会让人有那种透不过气来的感觉，喜欢她细腻的文笔，但又有些惧怕她的不近人的冷清。

故事讲述的是在振保的生命里就有两个女人，他说一个是他的白玫瑰，一个是他的红玫瑰。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妇……红玫瑰太天真任性，风情万种。白玫瑰是传统女性的懦弱，红玫瑰抛弃了家庭，抛弃了她所拥有一切，断然和老公离婚，妄想这样安排好就能和振保在一起，但振保听到后一阵慌乱，所有自私的想法都出来了，剩下的只有辜负了。白玫瑰自觉得很爱振保，因这他是她的老公，所以爱他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传统的中国女性，其实也蛮委屈的，而且没有人可以诉说，妻子也许是一件妨碍眼的居家摆设罢了，糊里糊涂嫁了人，结果还是成了牺牲品。

振保因为为了实现自己理想的生活，害了自己和两个女人，只觉得最值得同情的是白玫瑰，白玫瑰并非不好，只因为他不爱，却因为“适合做太太”便拿来填充自己的生活，他却不明白有时候人只靠理智生活不顾忌内心的感受，最终很难朝着自己曾经策划的，理智的即定路线行驶，会受到内心的煎熬。每个人都值得别人去爱，都总有一个人为你痴迷，但白玫瑰却因为振保选择了她而失去了这种机会。因为不爱，白玫瑰的美在他看来都厌烦，毫不动心，他毫无知觉相反还

潜意识里怨忿她。

我很佩服那个后来在公车上碰到的，已经变老的红玫瑰，振保问她是否过得好，是否爱她现在的老公，她点头说：“是从你起，我才学会了，怎么样去爱，认真的，爱到底是好的，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去爱的，所以…”振保又说：“你快乐”她说：“我不过是在往前走，碰到什么是什么。”我想她是一个很勇敢的女人，“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去爱的”能说出这样的话的女人，我想不会有太多的。

振保这个人物可以让我看到白描出的人性，还有平凡生活中普通人的挣扎与悲哀，其中又有琐屑且易逝的欢喜，最终是无奈，淹没在时代里了。

感觉挺唯美的，值得一读的小说。

## 张爱玲白玫瑰与红玫瑰论文篇三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心的方向——《红玫瑰与白玫瑰》读后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几篇文章，希望你们喜欢阅读。

初识张爱玲，已是很多年前的事了，一向不忍读她的作品，因为她用浪漫的名称做幌子，用颠覆的笔调阐释了她对男性的嘲讽。张爱玲关于男人心中红玫瑰和白玫瑰的比喻虽然有些老调，却如一柄锋利的手术刀，轻轻地划一下，便把创口挑破给你看。她说：“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男人听罢，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却是暗底击节，短短三句两言，便扎穿了自我心窝里那见不得光的隐晦念想。女人听毕之后，怅然若失的同时，也是会在心底默默盘算，到底自我

是要做男人的蚊子血还是朱砂痣?距离，或许会给彼此裹上一层柔光加一重幻彩，但务必是时光加空间的作用，才能人为地创造出这虚拟的效果。可当两个人真要冲破时光的沙滩，淌过空间的湍流，不顾一切飞奔向对方的时候，结果往往事与愿违。相见不如怀念之类的感触油然而生，一些过来人口口相传的老生常谈，往往是在你被现实的暗礁碰撞得七零八落的时候，才会幡然领悟。别人的经验永远只是说教，自我那点哪怕是不带血的教训，也会铭刻于心、永难释怀。

是对感情太认真太执着的女人，这会打乱他们安静的生活和既定的方针，爱过你，却不能在一齐，他说他有太多的职责要背负，他还有很长的路要一个人去走，这是最好的理由也是最滥的借口，不负职责是最好的解释。可能他转过身的时候也会心痛过，只是因为少了一个爱他的女人。

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能够认真的爱，他要的不仅仅是华美的过程，还有圆满的结局;如果有那么一个人，在他的心里只有朱砂痣而没有蚊子血，只有床前明月光而没有饭黏子;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也有过白玫瑰和红玫瑰，但在彼此共同相守的时光里，他的心头却只盛开着你的那一朵;如果真的有那么一个人，该有多好。

这天看了一部小说，名叫《红玫瑰与白玫瑰》——“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这就是文章的开头部分。

其实现实社会中每个女人也期望他生命中有两个男人，李碧华在《青蛇》中就有写道。许仙和法海，是的，法海是用尽千方百计博她偶一笑的金漆神像，许仙是依依挽手，细细画眉的美少男。两个都有各自的优点。

现实的丑陋与不堪总是让人脊背发冷，无法直面我期望对于

这世上的某个人，我既是他心中的白玫瑰，又是他心中的红玫瑰，他也填满了我心中许仙和法海的位置。开始幻想我以后拥有这般完美的婚姻，如果做不到，那么我也宁愿选取做一颗朱砂痣。

有幸在国话剧院看了场话剧，田沁鑫改编张爱玲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

实际上自我并不爱看女性主义小说，对于很多人追捧的张爱玲更是无可无不可。或许细腻，也许深刻，但这种缺乏社会背景的感情怎样看起来都比较苍白。

好多年前，看过95版关锦鹏导演，赵文瑄、陈冲和叶玉卿出演的《红玫瑰与白玫瑰》。当时看完电影又找小说读了一遍。电影比较忠实于原着，但是陈冲似乎对王娇蕊解读的比较深刻，那种随电梯升降的无奈情绪，打动了很多观众。陈冲也凭此获得了当年的金马奖最佳女主角。

当时自我对电影中原文引用的台词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的一粒饭粘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印象极为深刻。选取总是很难的吧。

几十年过去，此刻不是男权社会了，男人越来越娘，而女人比男人更男人。春晚看李玉刚，春哥早已是爷们的代名词。同为女性的田沁鑫在话剧中转换了主角性别，在现代都市生活中，进行选取的是女性的佟振保，而被选取的是两个男性，刚下岗的孟烟邴和被包养的王杰瑞。

张爱玲小说中，佟振保在王娇蕊的表白后落荒而逃，漏出男人的怯懦本质和偷吃不负职责的无耻嘴脸。而后，在老婆和小裁缝，他大发脾气后，最终又向现实低头，不管是什么玫瑰，拿着不扎手总还是安全的。无论怎样，他还要去顾及面

子和生存，要应对小说中时刻提醒他要好好做事的母亲。

进行制约。丁克家庭，合约同居，同性婚姻等等，爱和家庭的定义正被迅速改写着。同时红白玫瑰往往不是延续，而是并存关系。男性和女性都有选取的权利和自由。据统计[]20xx年北京市离婚率到达39%，而同期北京的幸福指数高达73%。即使思考到离婚涉及人群与总人口之间的比例关系，从这一统计数据看，似乎幸福来的并不和婚姻有必然关系。

演出时，演员试图将观众拉入，现场征求大家看法，让观众回答如何选取。也是因为这样，让我和同去的朋友感觉不太舒服，有点堵得慌，当时也没想明白为什么不舒服。回来仔细一想，这哪里是选取，明明就是一个代入感很强的陷阱吗。选取具有加乘效应，最开始也许简单，但走下去以后会有很多路口，回头再走，也许还是同样的结果。应对选取时，想清楚自我要的是什么呢。

只是有多少局中人能想清楚自我要的是什么呢。

张爱玲说的对，爱到底是好的，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爱的。

## 张爱玲白玫瑰与红玫瑰论文篇四

初识张爱玲，已是很多年前的事了，一向不忍读她的作品，因为她用浪漫的名称做幌子，用的笔调阐释了她对男性的嘲讽。张爱玲关于男人心中红玫瑰和白玫瑰的比喻虽然有些老调，却如一柄锋利的手术刀，轻轻地划一下，便把创口挑破给你看。她说：“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男人听罢，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却是暗底击节，短短三句两言，

便扎穿了自我心窝里那见不得光的隐晦念想。女人听毕之后，怅然若失的同时，也是会在心底默默盘算，到底自我是要做男人的蚊子血还是朱砂痣？距离，或许会给彼此裹上一层柔光加一重幻彩，但务必是时光加空间的作用，才能人为地创造出这虚拟的效果。可当两个人真要冲破时光的沙滩，淌过空间的湍流，不顾一切飞奔向对方的时候，结果往往事与愿违。相见不如怀念之类的感触油然而生，一些过来人口口相传的老生常谈，往往是在你被现实的暗礁碰撞得七零八落的时候，才会幡然领悟。别人的经验永远只是说教，自我那点哪怕是不带血的教训，也会铭刻于心、永难释怀。

就像多年之后，佟振保与王娇蕊的重逢。那是一种俗艳、苍老的美丽，还是一如既往地爱打扮要漂亮，但终归是败给了岁月。但生活还是要继续，哪怕是漏洞百出，哪怕是千疮百孔，哪怕是无以为继。眼泪终究只是一时，触动也只是转瞬的事情。佟振保在完成了这次意想不到的情感消费之后，再一次整装待发，重新做回了一个好人。而娇蕊把所有的期望都寄托在一个丝毫没有准备负职责的男人身上后，幸福也随之坍塌。誓言中的他许给的水晶宫殿但是是一间歪歪斜斜的土房子，就连倒掉时趁势而起的灰尘都能让她迷眼流泪不止，悲哀和痛苦都只能是自我一个人的，他永远都看不见，就连最后你委曲求全说要给他自由的时候，他也只是看到了解脱的快乐而无视你流血不止的一颗心。爱不能挽留的时候，只有把最后的尊严留给了自我。华丽的转过身来，给他自由让他走。在感情的游戏里，女人一向都扮演着陀螺一样的主角。迷醉在刚恋爱时的浪漫中，宁愿一向这样长睡不醒，晕晕乎乎的忘记了现实的存在。男人对感情的憧憬大多是以欲望开始并以占有而告终的，他会被一个个性的女子所吸引，他会禁不住诱惑，总想用征服来证明自我，当女人转过头来认真应对的时候，他却心慌了，因为他从没有说过要你的真心，一切但是是玩玩而已，他们最怕的就是对感情太认真太执着的女人，这会打乱他们安静的生活和既定的方针，爱过你，却不能在一齐，他说他有太多的职责要背负，他还有很长的路要一个人去走，这是的理由也是最滥的借口，不负职责是



的解释。可能他转过身的时候也会心痛过，只是因为少了一个爱他的女人。

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能够认真的爱，他要的不仅仅是华美的过程，还有圆满的结局；如果有那么一个人，在他的心里只有朱砂痣而没有蚊子血，只有床前明月光而没有饭黏子；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也有过白玫瑰和红玫瑰，但在彼此共同相守的时光里，他的心头却只盛开着你的那一朵；如果真的有那么一个人，该有多好。

## 张爱玲白玫瑰与红玫瑰论文篇五

前不久看了张爱玲的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每每读张爱玲的小说，总会让人有那种透但是气来的感觉，喜欢她细腻的文笔，但又有些惧怕她的不近人的冷清。

故事讲述的是在振保的生命里就有两个女人，他说一个是他的白玫瑰，一个是他的红玫瑰。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妇红玫瑰太天真任性，风情万种。白玫瑰是传统女性的懦弱，红玫瑰抛弃了家庭，抛弃了她所拥有一切，断然和老公离婚，妄想这样安排好就能和振保在一齐，但振保听到后一阵慌乱，所有自私的想法都出来了，剩下的只有辜负了。白玫瑰自觉得很爱振保，因这他是她的老公，所以爱他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传统的中国女性，其实也蛮委屈的，而且没有人能够诉说，妻子也许是一件妨碍眼的居家摆设罢了，糊里糊涂嫁了人，结果还是成了牺牲品。

才学会了，怎样样去爱，认真的，爱到底是好的，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去爱的，所以振保又说：你很高兴她说：我但是是在往前走，碰到什么是什么。我想她是一个很勇敢的女人，虽然吃了苦，以后还是要去爱的能说出这样的话的女人，我想不会有太多的。振保这个人物能够让我看到白描出的人性，还有平凡生活中普通人的挣扎与悲哀，其中又有琐

屑且易逝的欢喜，最终是无奈，淹没在时代里了。感觉挺唯美的，值得一读的小说。

初识张爱玲，已是很多年前的事了，一向不忍读她的作品，因为她用浪漫的名称做幌子，用颠覆的笔调阐释了她对男性的嘲讽。张爱玲关于男人心中红玫瑰和白玫瑰的比喻虽然有些老调，却如一柄锋利的手术刀，轻轻地划一下，便把创口挑破给你看。她说：“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男人听罢，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却是暗底击节，短短三句两言，便扎穿了自我心窝里那见不得光的隐晦念想。女人听毕之后，怅然若失的同时，也是会在心底默默盘算，到底自我是要做男人的蚊子血还是朱砂痣？距离，或许会给彼此裹上一层柔光加一重幻彩，但务必是时光加空间的作用，才能人为地创造出这虚拟的效果。可当两个人真要冲破时光的沙滩，淌过空间的湍流，不顾一切飞奔向对方的时候，结果往往事与愿违。相见不如怀念之类的感触油然而生，一些过来人口口相传的老生常谈，往往是在你被现实的暗礁碰撞得七零八落的时候，才会幡然领悟。别人的经验永远只是说教，自我那点哪怕是不带血的教训，也会铭刻于心、永难释怀。

是对感情太认真太执着的女人，这会打乱他们安静的生活和既定的方针，爱过你，却不能在一齐，他说他有太多的职责要背负，他还有很长的路要一个人去走，这是最好的理由也是最滥的借口，不负职责是最好的解释。可能他转过身的时候也会心痛过，只是因为少了一个爱他的女人。

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能够认真的爱，他要的不仅仅是华美的过程，还有圆满的结局；如果有那么一个人，在他的心里只有朱砂痣而没有蚊子血，只有床前明月光而没有饭黏子；如果有那么一个人，他也有过白玫瑰和红玫瑰，但在彼此共同相守的时光里，他的心头却只盛开着你的那一朵；如果真的有那

么一个人，该有多好。

这天看了一部小说，名叫《红玫瑰与白玫瑰》——“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这就是文章的开头部分。

其实现实社会中每个女人也期望他生命中有两个男人，李碧华在《青蛇》中就有写道。许仙和法海，是的，法海是用尽千方百计博她偶一笑的金漆神像，许仙是依依挽手，细细画眉的美少男。两个都有各自的优点。

现实的丑陋与不堪总是让人脊背发冷，无法直面我期望对于这世上的某个人，我既是他心中的白玫瑰，又是他心中的红玫瑰，他也填满了我心中许仙和法海的位置。开始幻想我以后拥有这般完美的婚姻，如果做不到，那么我也宁愿选取做一颗朱砂痣。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心的方向——《红玫瑰与白玫瑰》读后感。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粘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

前不久看了张爱玲的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每每读张爱玲的小说，总会有种透但是气来的感觉，喜欢她细腻的文笔，但又有些惧怕她不近人情的冷漠与苍凉。

小说中男主人公振保的生命里就有两个女人，他说一个是他的白玫瑰，一个是他的红玫瑰。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妇……红玫瑰太天真任性，风情万种，她抛弃了家庭，抛弃了所拥有的一切，断然和老公离婚，妄想这样安排好就能和振保在一齐，但振保却辜负了她。白玫瑰有着传统女性

的懦弱，她自我觉得很爱振保，并且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结果却是成了牺牲品。

匆匆忙忙地看完了《红玫瑰与白玫瑰》，一开始却是没多大感觉的，但慢慢回忆着文章的资料，莫名地却想笑。

其实在这之前并没有接触过张爱玲的书，但她笔下的男主角振保却让我感到熟悉，他在各类感情小说中出现了太多次。这一类人的结局跟振保的倒是不一样的，张爱玲还是笔下留情了。红玫瑰与白玫瑰，男人一生之中都会拥有至少两个这样不一样类型的女人，这样不一样的两类女人很好地诠释了“得不到的永远是最好的”这一道理，因为最终留在男人身边的都会变得一文不值。很可笑的是，振保却认为他是不一样的。男人嘛，终归还是一样的啊！除非他的白玫瑰与红玫瑰是一体的在英国是认识的初恋玫瑰是振保心中最大的怀念，他对娇蕊的爱的一部分也是承袭了对玫瑰的留恋。他因娇蕊与玫瑰有几分相似而不自觉喜欢上娇蕊，喜欢上与她私会的感觉，喜欢这种不见得光的刺激，但在娇蕊跟王士洪坦白之后果断选取逃避。

相比之下，烟鹂更是无辜与可怜。我的确无法忽略她自身性格上的“那一层膜”也导致了他人不喜与她来往，但是与振保的这段婚姻，却像是把她困住了。旧式的礼教让她无法得到振保的欢心，但也还是尽力承担着自我的职责，傻傻地为振保作各种辩护，唯一一次引起振保的“重视”居然是因为自我的出轨即便最后振保改过自新，也只是因为“旧日善良的空气一点点靠近”，而不是为了她。男人啊！——来自看完书之后最大的感叹。

男人和女人都叫嚣着要追求自由的时代，不一样的是，男人想着的是要到外国去见识一番在回来，而女人想的是理所当然的让男人伺候。是因为女性的地位一向都是低下的吧！否则怎样会只是男人心中的红玫瑰与白玫瑰，而没有女人心中的花瓶与花盆呢？振保的人生到底如何我不知要如何评价，但是，

娇蕊和烟鹂的呢？她们都是在匆忙的婚姻之后才遇到了自我动心的男人，并为此付出了不小的代价。她们就不能在遇到良人之后才出出嫁么？不能。社会是不会允许的，是社会的落后与旧式观念束缚了她们的的人生，断了她们的后路。即便国门已开，即便她们能够到国外读书，能够得到年轻男士的伺候，但那一切终究是为了日后找个好人家。可见，重要的不是谁才是振保心中的女人，重要的是女人能够跟自我心中属意的人在一齐而不受外界的干涉，不管红玫瑰与白玫瑰都能找到与只最为相配的花瓶。是世人的偏见才会导致玫瑰身上多了一根根尖利的刺，世人的眼光一日不改变，玫瑰还是会变为墙上的一抹蚊子血或者衣服上的一粒白饭粒，没有了便没有了所以，女人最就应的不是找到教会自我何为爱的人，而是提高自我的地位，重新夺回去爱的权力。女人啊！——来自看完书之后最大的叹息。

果然，即便是要写感想，还是觉得“呵呵”二字更为贴切了。